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江祥場  
電話：04-7273173#543  
電子信箱：jhc.set@rcse.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4460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簡章說明會時程表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\_1110446017\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訂於111年12月14日（星期三）假臺中啟聰學校  
辦理「112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說明  
會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1月15日中市教特字第11101010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中市112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報名作業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，安置對象為111年12月31日前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通報並確認之身心障礙學生為限。
- 三、為利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轉銜安置作業順利推動，倘貴校有學生欲跨區報名臺中市適性輔導安置，請指派業務承辦人員參與，並請依權責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貴校支給。若學校更動承辦人員，請務必做好轉銜業務交接工作，避免損及身心障礙學生升學權益。
- 四、請參加旨揭說明會之人員於111年12月2日（星期五）前逕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」完成網路報名手續。

輔導室 收文:111/11/18



1110004579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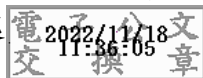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臺中市112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預計於111年12月1日公告，網路報名作業時間預計為112年2月上旬辦理，相關作業期程將另案公告，屆時請依簡章規定時程辦理。

六、檢附臺中市112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說明會時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勵志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